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昌吉分院

空气消毒机维护保养服务项目要求

**一、招标单位：**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昌吉分院；

**二、招标项目名称：**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昌吉分院空气消毒机维护保养项目；

**三、项目招标预算：**控制在人民币20万元以内

**四、资质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函及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函）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受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不能参加投标)，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的供应商；

6.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9.上传统一采购报价单（见附件）;

10.认真解读文件，一次性提交相关投标文件，不支持二次提交。

11.提供医疗设备维修资质；

**注：资质要求需提供的内容必须加盖公章“扫描”并以PDF格式打包上传，确保上传材料清晰（承诺函格式自拟）。**

**五、服务要求**

## 在维护服务期（以下简称“服务期”）内，乙方提供服务内容主要包含：

**（一）维保范围与要求**

1、工作范围：全院所有科室紫外线空气消毒机移动式、壁挂式）、等离子消毒机（移动式）、紫外线消毒车、紫外线灯，传递窗紫外线灯的维护保养、辐照度检测（出具老肯、巨光、奥洁消毒机检测报告）共计638台。

2、制定有空气消毒机维保操作规范

3、具有判定紫外线空气消毒机和等离子空气消毒机是否达到使用要求的能力

4、配备有专业的消毒机检测仪器及工具，包括：紫外线强度检测仪、等离子强度检测仪器、绝缘电阻检测仪、臭氧浓度检测仪等。

5、工作流程要求：执行先检测空气消毒机的各项参数，并以此依据判定是否更换相关配件，更换完备件后再次检测判定该机是否达到使用要求。

6、填写详细的（带两次以上检测数据）的维保单，并带有最终的维保结论。（相关科室领导签字确认）

7、重点科室（ICU、手术室、儿科、急诊）需45天维护保养一次

（二）维保具体内容

每季度一次整机维护保养，维保内容包括：

1.整机的清洁保养。

2.滤网：检查过滤网是否破损，清理过滤网积尘。

3.紫外线灯管：检查灯管及相关部件绝缘情况及表面情况，通过专业设备检测灯管紫外线辐射强度是否达标（需出具检测数值），清理灯管表面及反光板积尘。

4.负氧离子发生器：通过专业设备检测其消毒能力（需出具检测数值），清除积尘用柔性干布或少许酒精擦拭。

5.对悬挂件、机壳、电源接线、镇流器、熔断器、风机、主控板及探头、接插件进行电气安全检查，并按出厂要求判定功能正常与否。

6.经检测后相应配件功能不达标或者故障的，维修或更换相应配件。做相关详细登记记录

7.填写维护服务单（一式叁联），维护单据必须盖有公司印章，维护人员必须签字并留有联系方式。维保工作时需使用专业的测量工具，给出每台空气消毒机的测量结果，更换配件要有相应数据说明，维保后出具相应单据，维保完成后机器各方面使用要达到原厂标准，并上传至设备管理软件系统（至数云）。

**（三）其它要求**

1.疆内有维修办事处（配件库），固定维修工程师两名。

2.两小时电话响应，四小时排除故障达到正常使用效果。

**六、维保期：一年**

**七、付款方式**

合同生效后，设备维修保养费用分两次付款：在合同执行的6个月期满，乙方提供的服务达到甲方要求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在合同一年期满后，如乙方提供的服务均达到甲方的要求，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乙方人员到甲方的差旅费、人工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八、售后服务**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方指定的方式提供7×24小时支持维护服务并在24小时内响应，维护方式包括邮件、电话、远程维护、现场服务等方式。必须保证有足够的人员及技术支持电话负责本系统运维工作，对于与所供产品有关的问题无法远程解决的必须派人现场解决的问题，保证在收到现场服务通知后，2小时内到达现场，48小时内未解决的成交供应商应提供详细的应急解决方案。

## **附件：**

## 采购报价单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品牌规格型号 | 生产厂商 | 投标单价 | 投标金额 | 招标参数配置要求 | 投标参数配置 | 响应/偏离招标要求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  |  |  |

注：1、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2、投标配置：供应商必须提供实际配置参数，不可提供范围，不可虚假投标。**3.投标配置需满足所有招标参数配置要求，若有任意一项不满足，务必将不满足项在偏离招标要求中写出。**